

##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一、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65,637,930.24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6,666,7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6,000,019.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63.98%。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提出的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违反《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 2022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